

中医学全日制学术型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级学科 中医学 1005

学科、专业简介

1954 年，承淡安、叶橘泉学部委员等名医大师汇聚金陵奠定本学科深厚学术根基。创建江苏省中医进修学校（南中医前身），开创中医学学科建设。编写了新中国第一套中医学教材和教学大纲，培养了董建华、程莘农、王绵之、周仲瑛等大批高素质师资，为现代中医高等教育模式的确立和推广做出开创性贡献。经过几代人的辛勤耕耘，学科建设取得长足发展。

（一）定位与目标

追求卓越，打造一流师资队伍，培养一流中医拔尖人才；传承创新，打造一流科技平台和创新团队，获取重大成果，推进学术发展；秉承特色，以解决临床问题、提高临床疗效为导向，提供一流中医医疗服务；开放包容，始终走在中医药国际交流与合作、文化传承与创新前列，努力把本学科建设成为“国际著名、国内一流”的中医学科。

（二）优势与特色

1. 坚持学术引领，名医大师辈出，学科创新发展

本学科培养产生了董建华、吴以岭等 5 位院士，周仲瑛、夏桂成等 5 位国医大师，与本学科有学术渊源的国医大师达 12 名之多；云集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国家教学名师、“白求恩奖章”获得者等一批高峰人才。大师学术引领学科传承创新，如周仲瑛“复合病机学说”、夏桂成“调周理论”、徐景藩“轻灵护脾法”、朱良春“益肾蠲痹法”、干祖望“五诊十纲”等，成为学科引领学术高地，追求卓越疗效，保持特色优势的源头活水。

2. 重点学科成群，医疗资源丰硕，学科卓越发展

1979 年中医学 10 余个二级学科获首批硕士学位授予权，1981 年中医内科学获首批博士学位授予权，1995 年成立首批中医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2007 年中医儿科学、中医文献学成为国家重点学科，中医学、中医内科学成为国家重点学科（培育），2010 年以来，中医学作为江苏高校优势学科获得省政府连续两期重点建设。目前，二级重点学科成群，有 2 个国家重点学科，8 个省重点学科，24 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学科，成为铸造一流中医学科的强力引擎。

附属医院（江苏省中医院）年门急诊量多年保持全省之首，单体规模和服务能力位居全国中医系统前茅，脾胃病、肾病、不孕症、耳鼻喉等专科水平居行业前列。以省中医院为龙头，学科建设了 27 所附属医院的临床教学与服务网络，汇聚了全省最优质的临床与教学资源，成为江苏中医强省建设的主力军，强力支撑学科卓越发展。

3. 教材教纲奠基，鸿篇巨著扬帆，学科特色发展

本学科始终把典籍研究和教材编撰作为学科重要任务，为传承创新中医学术做出重要贡献。包括《中医学概论》等第一批教材教纲（奠定本学科“中国高等中医教育的摇篮”的美誉）；《中药大辞典》（发行量达上百万册）；《中华本草》（被李鹏总理誉为当代《本草纲目》）；《中医方剂大辞典》（称为当代医方大全）等。近年来，本学科新编写《中华医方》，是迄今为止收方最多、临床实用性最强的中医方剂类巨著，填补《普济方》问世 620 余年来以病症列方大型方书的历史空白，是“盛世修典”的又一力作；周仲瑛教授总主编的《中医古籍珍本集成》使 300 多本中医珍本古籍走出金匮石室，为中医典籍研究再立新功；近 5 年主编各类规划教材 21 部，10 部入选“十二五”国家级规划教材，凸现本学科保持辞书编纂、教材编写领先地位的实力。

4. 创立教育模式，创新教育理念，领航中医教育

本学科的发展薪火相传，传承创新并举，始终引领现代高等中医教育航标。1954 年，本学科编写新中国第一套中医学教纲教材，开创现代中医院校教育新模式。1999 年吴勉华主持的“中医药类专业实践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入选教育部首批中医人才培养模式实验区，拉开“精诚计划”的序幕，提出“仁德、仁术、仁人”的“三仁”教育理念，涌现出一大批标志性成果：完成中医学、针灸推拿学国家特色专业建设；中医专业先后成为江苏省首批高校品牌专业、首批国家级特色专业；2012 年成为江苏省“十二五”高校重点专业、2013 年被教育部确定为第二批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产生了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中医内科学等 4 门国家精品课程及精品资源共享课程，中医内科学、中医儿科学国家级教学团队。彰现本学科发展薪火相传，引领高等中医教育。

一、培养目标

1. 掌握马列主义的基本理论，坚持党的基本路线，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

端正，学风严谨，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献身精神，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2. 掌握坚实宽广的专业基础理论、系统精深的专门知识和一定的相关学科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在科学或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具有一定的国际竞争力。

二、研究方向

1. 中医基础理论
2. 中医临床基础
3. 中医医史文献
4. 方剂学
5. 中医诊断学
6. 中医内科学
7. 中医外科学
8. 中医骨伤科学
9. 中医妇科学
10. 中医儿科学
11. 中医五官科学
12. 针灸推拿学

三、学制和学习年限

全日制研究生的学制为 3 年。博士研究生的课程集中学习时间为半年；半年后进入培养单位、学科（教研室）、科室，在导师指导下按培养方案的要求，进行后续的培养工作。研究生可以分阶段完成学业，除另有规定外，最长学习时间（含休学）为 6 年。毕业时未达到学位授予条件者，自取得毕业证之日起，2 年内可向学校申请学位。

四、培养方式

博士生的培养实行导师负责制。培养单位应组织成立导师指导小组，由该生的导师担任组长，另有 3~5 名本专业或相关学科专业的专家组成。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①结合研究方向，指导博士生制定个性化的培养计划，并督促检查其实施；②对博士生进行政治思想、学风、品德等方面的教育；③全面指导和检查博士生的课程学习、科学研究和学位论文工作。

五、课程学习

研究生的课程分为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四大类别。其中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为学位课程,选修课为非学位课程。

博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按照每 18 学时 1 学分计算。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前应修课程学分不少于 16 学分,学位课程不少于 14 学分。跨专业录取的研究生,必须补修若干门本专业本科生的主干课程,但不计入规定的总学分。博士研究生第一外国语非英语者,必须选修英语作为第二外国语;如在硕士生阶段已修过英语,学时不少于 90,成绩达 70 分,可申请免修不免考。

中医学学术型博士研究生课程设置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数	学分数	开课学期	备注
公共必修课 (8 学分)					
B009001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36	2	1	
B007001	公共英语	54	3	1	
B002015	系统生物学研究思路与策略	54	3	1	
专业基础课 (4 学分)					
B016001	医药研究方法与前沿技术	36	2	1	
S004114	论文写作指导 (医学类)	18	1	1	
S005027	学术规范与实验安全 (医学类)	18	1	2	
专业课 (2 学分)					
B000001	导师指导课	36	2	1-4	
选修课 (2 学分及以上)					
S010017	智能医学概论	36	2	1	
其他基础理论类、学科前沿类、技术方法类、语言文化类、艺术鉴赏类通识课。					

六、学术交流

博士研究生学术活动,是指参加学科范围以上组织的各类学术活动或本人主讲的学术报告和讲座。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博士研究生必须参加 15 次以上的学术活

动，本人作学术报告或讲座不少于 1 次。提倡博士研究生积极参与中医国内、国际学术会议或学术交流。博士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需填写《南京中医药大学博士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登记本》，由主办活动的单位或主讲专家签署意见，答辩前导师审核签字，存入研究生个人学习档案。具体规定见《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的管理规定》。

七、实践能力

包含教学实践、临床实践和社会实践三部分，侧重中医临床实践。在担任住院医师、助教、助研等的实践中培养和提高动手能力。

教学实践：6~12 学时的理论课教学或 18~24 学时的临床带教，或实验课教学，或课堂讨论，或批改作业；临床实践：时间不少于 6 个月，包括跟师临床、本科室病房、相关其它科室和医技科室。研究生临床学习应经培养单位备案认可和审核鉴定，通过培养单位组织的跟师学习考核；研究生在读期间应积极参加多种形式的社会实践，以增进对社会的了解，更好地为社会服务。

八、中期考核

中期考核在第四学期进行，由培养单位组织考核小组，着重对博士生政治思想品德、治学态度、课程学习、开题报告、学科综合知识水平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提出考核意见。考核不合格，延长学习时间。具体要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修订）》。

九、学术论文

研究生的研究成果应通过学术论文或专利的形式表述。具体按《南京中医药大学关于研究生申请硕士、博士学位科研成果的规定》执行。

十、科研能力与水平及学位论文工作

博士研究生应在导师和指导小组的指导下，独立从事研究方向的理论、临床、实验研究。强化科学精神和学术素养的培养，强化科研能力和方法的系统严格训练。导师要积极吸纳和指导研究生参加课题研究，鼓励和支持研究生自主提出具有创新价值的研究课题，自主开展科学研究。

学位论文工作是博士科学学位研究生的主要学习任务，是培养博士生科研能力和创新能力的重要环节。为保证学位论文质量，加强论文工作过程管理，严格执行

开题、中期及课题结题报告制度。研究生应结合科研实践完成学位论文各环节。

1. 开题报告

研究生确定研究课题后，写出开题报告和文献综述，并于第二学期末第三学期初进行开题，具体要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管理规定（修订）》。

2. 论文工作的中期汇报检查

博士研究生在学位论文研究过程中，要进行阶段总结，并于第四学期在一定范围内汇报课题阶段研究工作情况。论文中期汇报可与中期检查相结合，由考核专家组对论文进展情况进行检查，对存在问题及下一步计划等，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以利于论文研究工作的顺利进行。

3. 学位论文预答辩

博士研究生应在学位论文盲审前进行预答辩工作，预答辩工作由博士研究生提出申请，由培养单位、学科组织，预答辩不通过者不得参加论文盲审及答辩，须经不少于 3 个月修改后，重新申请。具体要求参见《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实施办法》。

4. 实验记录

博士研究生应按《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实验记录本》认真填写课题研究的实验记录。学位论文研究内容属于学校科技项目管理的课题，可不填写《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实验记录本》，直接填写学校科研处提供的实验记录本。

5. 学位论文的撰写和答辩

详见《南京中医药大学学位论文基本要求及格式规范》《南京中医药大学学位论文答辩的相关规定》。

十一、毕业与学位授予

1. 在规定的最长学习时间内，达到本培养方案各环节要求，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即获得毕业资格，准予毕业。

2. 获得毕业资格，同时符合《南京中医药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中“学位授予条件”的相关规定，经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和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相应层次类型的学位。